520安徽文旅惠民消费季“皖美消费·乐游金寨”文旅行业消费券发放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文旅融合彰显徽风皖韵加快建设高品质旅游强省的意见》（皖发〔2023〕12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更大力度恢复和扩大消费的通知》（皖政办明电〔2023〕11号）、《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2023年度消费券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六政办明电〔2023〕17号）文件，金寨县文化旅游体育局拟先期发放文旅消费券100万元。现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规则

根据前期公开遴选结果，确定携程集团为本次促消费活动第三方承办机构。携程集团将以地推、取票机、广告机等线下形式和广告位、热搜词、社媒传播等线上形式，全时段、全渠道为金寨文旅惠民消费季进行宣传推广。

**（一）消费券种类**

**文旅旅游消费券：**主要针对我县景区进行补贴。

**景区补贴策略：**满40元减15元券10000张、满80元减20元券20000张、满100元减25元券18000张。

**（二）活动时间**

2023年8月14日至9月30日。

**（三）发放主体**

金寨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四）发放对象**

来金寨旅游人员。

二、活动流程

**（一）发放消费券**

计划通过携程旅游APP首页大搜、精准推送、相应频道广告、商家广告位等方式推送“皖美消费·乐游金寨”消费券活动。消费者可通过携程旅行APP首页的“门票/活动”频道搜索定位目的地为“金寨”的文旅消费产品，也可点击任一金寨广告位进入营销页面，或直接进入参补产品列表页。

**（二）消费券使用规则**

覆盖产品：在携程平台入驻的金寨景区（点）（天堂寨景区、燕子河大峡谷景区、龙津溪地景区、梅山湖景区）

仅对门票进行补贴，用户不需领取优惠券，在下单景区产品时，根据后台判定，自动按规则所适应阶梯进行满减。

使用限制：活动期间每个用户仅可领用二次优惠券。

下单有效期：4天内有效，即0-4天有效。例，8月22日领券，需在8月26日前使用。

**备注：消费券补贴金额和发放时间可能根据核销情况做调整，以金寨县文化旅游体育局官方平台及携程旅行APP公示为准。**

三、工作安排

1.县文旅体育局与携程平台通过签订协议开展消费券发放活动，负责审核确定消费券可用商家名录及补贴优惠政策，指导平台配套进行补贴和资源支持，督促平台及时处理有关消费券使用问题；负责处理消费券发放及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投诉。

2.携程平台要全过程接受监督与指导，确保落实政府消费促进工作要求。平台按时向县文旅体育局提供消费券发放进度和核销报表。活动结束后要就相应拉动消费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并配合相关审计工作。

现将《520安徽文旅惠民消费季“皖美消费·乐游金寨”文旅行业消费券发放活动实施方案》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8月10日至2023年8月12日。公示期间，如有相关意见建议，请与县文旅体育局联系。

联系人：张玮

联系电话：0564-7356646